

##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行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于2022年6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2年6月29日在本行总行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代为履行董事长职责的执行董事、行长王麟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14名，实际出席董事14名（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1名，系刘鹏先生因另有工作安排，委托吕岚女士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本行监事长及总行相关部门负责人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本行《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1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会同意选举景在伦先生为本行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其任期自监管机构核准其任职资格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景在伦先生的简历详见本行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日期为2022年6月8日的《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1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会同意由景在伦先生担任第八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委员会委员、网络安全和信息科技委员会委员等职务，任期自监管机构核准其董事任职资格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同意增加张旭先生担任第八届董事会风险管理和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任期自 2022 年 6 月 29 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除上述调整外，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未发生其他变化。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赎回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优先股的议案

本议案同意票 1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行于 2017 年 9 月 19 日发行非累积永续境外优先股(以下简称“境外优先股”) 6,015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 12.03 亿美元。董事会同意，在取得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并符合相关要求的前提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要求，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对全部境外优先股行使赎回权。董事会同意授权本行董事长、行长及董事会秘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的批准，单独或共同全权办理本次优先股赎回所有事宜。

本行境外优先股赎回事宜尚须取得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的批准，并向其他监管机构和证券交易所办理相关手续。本行将就后续事宜按法律法规及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 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29 日